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5-0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红雨	董事	生病	范雄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游志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清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红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2,567,570.71	1,022,842,947.96		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7,461,170.60	807,952,204.35		2.4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206,089.15	12.07%	131,778,123.77	1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74,121.81	8.30%	19,508,966.25	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26,253.59	10.58%	16,140,992.49	5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456,670.09	-37.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8	8.27%	0.1401	5.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8	8.27%	0.1401	5.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8%	0.05%	2.39%	下降0.15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5.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7,523.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45.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1,994.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3,295.18	
合计	3,367,973.76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5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游志胜	境内自然人	9.66	13,457,043	1,0092,782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7	10,819,000			
四川大学	国有法人	7.53	10,483,2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5,073,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8	3,872,293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3,244,24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6	3,012,793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2,825,900			
杨红雨	境内自然人	1.77	2,468,923	2,098,442		
陈素华	境内自然人	1.48	2,065,20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10,81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19,800		
四川大学		10,4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3,2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5,0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73,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872,293	人民币普通股	3,872,293		
游志胜		3,364,261	人民币普通股	3,364,261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3,244,240	人民币普通股	3,244,24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2,793	人民币普通股	3,012,793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5,900		
陈素华		2,065,202	人民币普通股	2,065,202		
王福清		2,030,122	人民币普通股	2,030,1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游志胜、杨红雨在四川大学任职；游志胜为智胜视科的执行董事，持有智胜视科20.20%的股权；陈素华为游志胜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等情形。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3,613.32万元，减少比例30.02%，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51.60万元，减少比例91.17%，主要系年初应收票据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453.56万元，增长比例48.35%，主要系支付的项目款项未验收结算所致；

存货期末较期初增长5,415.07万元，增长比例48.11%，主要系本期末完工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420万元，减少比例34.72%，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对应项目款所致；

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11277.82万元，增长比例46.61%，主要系基建工程结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7,641.30万元，减少比例59.68%，主要系基建工程结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773.76万元，减少比例94.57%，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长1,980万元，增长比例990.00%，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373.93万元，减少比例100%，主要系年初应付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4,814.59万元，增长比例125.09%，主要系期初预收款项目本期未达到验收节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减少584.55万元，减少比例48.52%，主要系本期支付期初预提的绩效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315.37万元，减少比例46.74%，主要系本期缴纳期初应缴的所得税所致；

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增长1.02万元，增长比例198.7%，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从而增加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期末较期初减少5.06万元，减少比例100%，主要系本期支付期初未支付的股利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减少910.79万元，减少比例50.91%，主要系本期支付成都七建工程公司保留金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53.97万元，增长比例61.36%，主要系银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9.45万元，增长比例104.81%，主要系本期按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19万元，减少比例100%，主要系本期投资的企业无经营业绩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14.81万元，减少比例55.33%，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5.78万元，增长比例606.88%，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82.74万元，增长比例39.42%，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使应纳所得税额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239.39万元，减少比例37.73%，主要系本期按合同进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5,685.89万元，增长比例42.79%，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4,556.75万元，增长比例178.22%，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短期借款以及本期未进行现金分配股利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2015年9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5年09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游志胜	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此外，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2008年06月10日	长期	未违反承诺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大学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川大智胜的股东和关联方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川大智胜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川大智胜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川大智胜产品的业务活动；2.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川大智胜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川大智胜，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川大智胜；3. 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川大智胜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2008年06月10日	长期	未违反承诺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1. 确保川大智胜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3. 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4. 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2011年11月03日	长期	未违反承诺
其他对中小股东承诺	游志胜	自公司股票复牌后五个工作日内，合计增持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的公司股票。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解决。	2015年07月09日	2015年7月15日至2015年7月17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	至	25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292.74	至	3,841.53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7.5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新产品现处于市场推广阶段，预计业绩将保持平稳发展。		

五、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法定代表人：游志胜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5-049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拟调整与关联方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公司年初预计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2015年3月4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本次拟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2015年10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在四川大学任职的关联董事游志胜、李彦、杨红雨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全文登载于2015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属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关联交易额度原因

四川大学因提升办学条件和改善校园交通及安全管理的需要，已向公司采购巨幕立体科普影院系统、校园交通综合治理系统，预计还将向公司采购基于三维人脸识别的学生宿舍智能门禁系统等产品。预计到2015年底，公司因向四川大学提供劳务或产品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会超出年初预计额度，需要及时调整年初的关联交易的额度预计。

（三）调整后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年初预计2015年发生额（万元）	本次调整额度（万元）	调整后预计2015年发生额（万元）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产品	四川大学	不超过1300	增加700	不超过2000
公司接受关联方的劳务		不超过1100	不调整	不超过1100

（四）年初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与四川大学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产品	四川大学	411.39万元
公司接受关联方的劳务		83.88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四川大学为教育部直属重点大学，也是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重点建设的大学，其法定代表人为谢和平，开办资金为128,624万元，住所位于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24号。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四川大学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0,48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3%，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项规定的关联法人。同时，公司现任董事游志胜、李彦、杨红雨，监事宋江洪、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朱万忠、副总经理刘健波、总工程师张建伟均任职于四川大学。

（三）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大学作为教育部直属重点大学，有着很强的科研能力和良好的信誉。目前公司已与其建立了成熟、规范、稳定、运行良好的产学研合作模式，双方近年来相互之间存在多次项目委托、研发合作，从未出现履约纠纷。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四川大学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目的

2015年，因共同承担国家和省市科研项目、相互提供劳务和采购产品，公司和四川大学仍将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作为企业牵头承担的部分国家和省市科研项目（包括“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项目”）中，四川大学是主要参与单位，公司需向四川大学转拨科研经费；公司自筹经费投入的研发项目以及拟申报的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也有部分研发工作外包给四川大学，表现为四川大学向公司提供劳务。

公司参与了四川大学作为牵头单位申请的国家、省、市和军工科研项目，以及科研基地建设，相应经费需由四川大学拨至公司；以及四川大学及其下属单位可能向公司采购产品或劳务，表现为公司向四川大学提供劳务。

在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下，公司和四川大学长期以来通过“产学研”合作实现了良性发展。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四川大学的关联交易依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历年向四川大学的销售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向四川大学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均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本公司在执行上述合同时独立决策、自主经营，不依赖任何关联方，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事前将上述议案事项报告了独立董事；公司调整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调整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理，履行该额度内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同意将《关于调整公司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调整与关联方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决策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公司调整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理，履行该额度内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5-047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监事会主席于2015年10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

公司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在四川大学任职的关联监事宋江洪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2015年公司和四川大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将超过年初预计额度。公司调整与关联方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履行该额度内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5-046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2015年10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杨红雨女士因生病未能出席，委托董事范雄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游志胜先生主持，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

《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15年10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5-048）。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四川大学因提升办学条件和改善校园交通及安全管理的需要，已向公司采购巨幕立体科普影院系统、校园交通综合治理系统，预计还将向公司采购基于三维人脸识别的学生宿舍智能门禁系统等产品。预计到2015年底，公司因向四川大学提供劳务或产品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会超出年初预计额度。为此，将公司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从年度的2,400万元（含）调整为不超过3,100万元（含）。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在四川大学任职的关联董事游志胜、李彦、杨红雨均回避本次表决。

《关于调整公司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登载于2015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调整公司与四川大学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已事先取得了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关于本次调整与四川大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独立意见全文登载于2015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锦州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5年10月28日起，本公司新增锦州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其办理本公司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一、代销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	000083
汇添富实业债债券A类	000122
汇添富实业债债券C类	000123
汇添富美丽30混合	000173
汇添富高息债债券A类	000174
汇添富高息债债券C类	000175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A类	000221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C类	000222
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ETF联接	000248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A类	000366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B类	000980
汇添富沪深300安中指数	000368
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A类	000395
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C类	000396
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A类	000406
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C类	000407
汇添富双利债券C类	000692
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	000696
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	000697
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	000925
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	001050
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	001417
汇添富国企创新股票	001490
汇添富民营新动力股票	001541
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	470006
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	470007
汇添富策略回报混合	470008
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	470009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A类	470010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C类	470011
汇添富双利债券A类	470018
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	470028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A类	470058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C类	470059
汇添富深证300ETF联接	470068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A类	470088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C类	470089
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	470098
汇添富香港优势混合（QDII）	470888
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C	470078

二、转换业务提示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C类、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基金、汇添富策略回报混合基金、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基金、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基金、汇添富双利债券基金、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基金、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基金、汇添富深证300ETF联接基金、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基金、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基金、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基金、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基金、汇添富实业债债券基金、汇添富美丽30混合基金、汇添富高息债债券基金、汇添富沪深300安中指数基金、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基金、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B类）、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基金、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基金、汇添富外延增长股票基金、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基金、汇添富主要消费ETF联接基金、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基金、汇添富国企创新股票基金、汇添富民营新动力股票基金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

4、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B类）份额不足0.01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5份的，注册登记系统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发起赎回。

三、定投业务提示

1、投资者在锦州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定投申购费）。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锦州银行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锦州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96178

网站：www.jinzhoubank.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4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规定，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0月23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停牌股票“欧亚集团（股票代码：600697）” 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交易并且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4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西南证券开展的申购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协商一致，自2015年11月2日起，本公司参加西南证券开展的申购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二、　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	000083
汇添富实业债债券A类	000122
汇添富美丽30混合	000173
汇添富高息债债券A类	000174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A类	000221
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ETF联接	000248
汇添富沪深300安中指数	000368
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A类	000395
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	000696
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	000697
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	000925
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	001050
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	001417
汇添富国企创新股票	001490
汇添富民营新动力股票	001541
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	470006
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	470007
汇添富策略回报混合	470008
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	470009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A类	470010
汇添富双利债券A类	470018
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	470028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A类	470058
汇添富深证300ETF联接	470068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A类	470088
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	470098
汇添富香港优势混合（QDII）	470888
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A类	519078
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A级	164704
汇添富恒生指数分级	164705
汇添富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	164702
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	519008
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	519018
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	519066
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	519068
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	519069
汇添富黄金及贵金属（QDII-LOF-FOF）	164701

二、优惠活动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西南证券申购（含定投）我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将享受申购费率优惠，优惠安排为：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享有费率折扣。

三、其他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投资者在西南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西南证券的规定。此次费率优惠的截止时间请参见西南证券的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9-6096

网站：www.swsc.com.cn/xnsecu/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4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及费率优惠业务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讯信息”）签署的相关协议，自2015年10月28日起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和讯信息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费率优惠业务。具体业务情况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及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	转换	费率优惠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	290001	100	新开通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	290002	100	已开通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	290003	100	已开通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	290004	100	已开通	
泰信优势增长混合	290005	100	已开通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	290006	100	已开通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	A类：290007	100	已开通	
	C类：291007	100	新开通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	290008	100	已开通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	290009	100	已开通	
泰信中证200指数	290010	100	已开通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	290011	100	已开通	
泰信行业精选混合	290012	100	已开通	
泰信基本面400指数分级	162907	不开通	不开通	新开通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	290014	100	已开通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	A类：000212@C类：000213	100	新开通	

注：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本基金现处于封闭期，具体开放申购赎回时间以本公司发布相关业务公告为准。

二、费率优惠情况

投资者通过和讯信息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包括定投）上述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可以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或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后（包括该日）。

6.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8.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9.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出基